

心路如歌

李德才

翻看着这本名为《心路如歌》的书稿,读着那一篇篇饱含激情的文字,心头禁不住涌动着一种感动。这是海军同志在文学方面多年来辛勤耕耘的结晶,也是他曾经走过的一段历史,通过这长长短短的文字,我仿佛看到了一个从农村走出来的年轻人,带着对生活的渴望,带着对人生的追求,带着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走进了军营,走进了社会。读完这本书,总感到一种激情在涌动,为海军同志的为人、为文。

海军同志是从天中大地走出来的农家子弟,那条长长的小路伴随着他走过了多年的风雨历程,无论在军营还是到地方,他魂牵梦萦的仍是那

条乡间的小路。小路的这头连着海军多年在外的奔波,为生活、为工作,为了一切美好的东西一路歌来;小路那头连着他儿时的村庄,几十年的生活轨迹都因她而起。村庄是梦的起因,也是希望、追求、拼搏的原动力。

海军同志对于文学的缘分是伴着那条乡间的小路成长的,是一步一个脚印,靠辛勤和执着慢慢走来的。他与文学的缘结多半因之于工作,再加上对文字的灵性和感悟,使他在报告文学、诗歌、散文及歌词等方面,都有广泛的涉猎和较高的感悟,从《心路如歌》这本集子中我们就可以看出这一点。

海军同志的作品,以一种大气、正气为文魂。可以说,多年的军营生活和早年的乡土滋养,为他积累了厚重的文化底蕴,时代变革的大潮也使他涌动着一股创作的激情。作文以言志、作文以抒情,手提尺寸小篆,纵横天地文章。海军用手中的笔写诗、写报道、写评论、写小说、写散文等,笔走三尺龙蛇,快意人生文章。如他在军营中发表的长篇通讯,且不说先后被《人民日报》《解放军报》等登载,引起较广泛的影响,仅那文笔之洒脱,就有一种酣畅淋漓之感,虽说时隔多载,但至今读来仍有一种民族自豪感油然而生。这是我读这本书最

大的感受,在目前我省交通事业实现快速发展中,尤其需要这种激情。

《心路如歌》的出版对海军来说,是他对过去一段辉煌历史的总结,是他对人生历程反复思考的总结,是他对人生、对社会、对自我超越的另一种诠释,对交通系统从事文字工作的同志也是一种激励和鼓舞。作文如做人,坦坦荡荡地做人,勤勤恳恳地作文,也是他几十年风风雨雨坎坎坷坷不改的人生信条。

《心路如歌》,人生之路,是昨天的终点,是今天的起点,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是希望、是鼓励,与海军共勉之。

雨夜的蛙鸣

卞彬

其实
它们每夜都会叫的
只是在雨夜
它们的声音
仿佛被洗过一样
更加干净 清新

就像今夜
雨声淅沥
夜色辽远
一声声五颜六色的蛙鸣
把乡下的夜
点缀得
绚丽多彩

雨夜的蛙鸣
属于乡下
属于诗
更属于美



沙
颖
文
艺

不曾长大何谈苍老

侯婷婷

有这样一个故事,发生在自驾去西藏的路上,主角是六位任性率真的男子。在这长达二十多天的旅行中,抱着对未知旅程的向往,热情着、想象着,或率真、或执着。“曾梦想仗剑走天涯,看一看世界的繁华。”耳畔回响着熟悉的摇滚,载着美丽的心情,行驶在川西高原上,游走于青藏公路间。

这所有的一切是美的,不顾一切的美,怎能缺少姑娘!旅途中偶遇少女伸出大拇指信任的对接,完美地诠释了“进藏”、“途搭”、“邂逅”等关键词的传说。上车后,姑娘直呼“叔叔”的称呼,随意自然,一气呵成,也彻底打破了大叔们对“美”的所有幻想。这位貌似金庸笔下“岳灵珊”似的少女,虽非“容色绝丽,肌肤胜雪”也是“黄蓉”精灵般略显不停歇,内化于心的这声“叔叔”叫醒了男子们童心未泯的恻隐之心,也许姑娘从他们深情的皱纹里,隐约看到夹藏于无限的沧桑和阅历,那种迷人,太难抵抗。接

下来的旅程中,大叔们并没有拉着少女合影,也没有故作深沉的端一杯摩卡,点一支香烟,配上岁月静好的文字发朋友圈,而是默默地聆听她进藏的故事,远远地欣赏她天真的神情。

在这段跨越时空的旅程里,大叔们天真诚挚,随心所欲,不需要刷这所谓“到此一游”的存在感,不需要背负世俗对中年的要求,也不用刻意的对付人生。他们可以不谈老板,不谈老婆,不谈孩子,不谈车子、房子、票子。胸中只有飘荡的江湖,心里埋着深爱的女人。或“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地得瑟着,或“好死不如赖活”地颓废着。

他们喝着酒,唱着歌,轻装上阵,肆

意而行。“醉卧沙场君莫笑,今朝有酒今朝醉。”他们没有中年危机,因为他们根本没有长大,何以谈论苍老。他们并没有逃避自我,只是选择用旅行来沉淀心灵,因为旅行时,才不用扮演任何角色。

听从内心且漫无目的地燃烧自己,热烈地追逐着对自由的无限向往。这所做的一切,只是为了留住心中的那个“孩子”久一点,再久一点。

旅行,其实无法承载太多的意义,她只是告诉我们,你所知甚少,而这个世界如此美好。我们虽向往的是远方,厌倦的是日常,但走的久了也会发现,远方一样是茶米油盐的样子。最近有盲流喜欢把梦想和工作、生活对立起来,

比如卖掉房子去周游世界,辞掉工作去翻山越岭,去一趟云南回来就不想上班,去一趟西藏就要浪迹天涯。其实,如果你连楼下花园的美景都欣赏不了的话,跑到天边也未必能读懂那里的美,因为我不相信一个对生活麻木的人,对诗和远方会有什么样的感知。

人心只能赢得,不能靠人馈赠。随着年龄增长,我们开始用双手掂量生活,更看重“果实”而非“花朵”。美是危险的,因为美排斥平淡中庸。美,需要多姿多彩。正因如此,才少有人把美的东西引入世俗中。所以,人们通常在进行审美以后,该怎么过,还是怎么过。于是,搭载姑娘一段路程后,便“义无反顾”的让她“随风而去”。

“曾让你心疼的姑娘,如今已悄然无踪影。”《曾经的你》依然继续着,生活在继续。珍惜现在,活在当下。用顺其自然的态度过随遇而安的生活才是最好的活法。

的博客,便立时有了主意。我的博客应该叫“无心斋”!

用这来代替书房门额上的斋匾,也正可了却一桩压在我心底二十多年的夙愿。就是他了!

且慢。我喜欢熬夜,总觉得黑夜是最好的隔离墙,它挡住的不只是我们的视线,同时它还能阻断我们野性游荡的心灵。当你在潜意识中明白,此时没有谁愿意被打扰,你的性情就不会再浮躁,你的心就会自觉地接受被夜包裹的落寞。既然黑夜能叫停凡俗世中的诸多应酬,黑夜就让孤独成为了一种德行。

不管你同意不同意这种“夜猫”理论,还是再加两个字吧。且称这博客为“无心斋夜话”!

初。结婚时不要那么多彩礼不就行了?”女孩说:“那可不行!”男孩也说:“是啊,那可不中!”我觉得他们很可爱,就逗他们:“中午请我吃饭,我来送照片。”男孩扭头看女孩。女孩低头想想,说:“中。”男孩也忙说:“中。”

我回到文联,用彩色打印机打出男孩和女孩的合影,去超市买了只烤鹅、几个小菜,拎着两提啤酒去工地找他们。他们把我迎进屋,桌上已经摆了几个家常菜,女孩解掉围裙,接过照片笑着说:“谢谢大哥。”男孩接过我手里的烤鹅和小菜,说:“大哥,你这是干吗?俺这不都准备好了吗,小娟说了,大哥你是城里人,能看起俺们民工,来家吃饭,俺们打心眼里一个高兴。”

我们围着桌子坐下,启开啤酒,倒进杯子里,乳白色的泡沫冒出来,大家碰杯后一气干完。男孩说:“大哥,这都是俺老婆炒的菜,尝尝。”我逐个品尝,的确很好吃,的确很可口,女孩的手艺不错。窗外的岩沙燕忽然一起欢歌,声音悦耳清亮,伴着岩沙燕的歌,那顿饭吃得很舒坦很愉快很美气。

文学不独属于青年,但青年太容易文学化。

无论哪个时代的孩子,蒙学都是从认字开始,从学文章入手,孩提年代、青春时光正是多梦的季节。整天浸泡在文学作品的精神世界里,时时游荡在小说描述的虚幻人事间,文学便注定要走过他们的生活,留下自己的印迹。只是这种印迹对有的人深重刻骨,对有的人如微风掠塘。我属于那种当时稍稍留意一下“她”,便误入歧途的人。上学时,多读几本书,多写几张字,不想竟至于毒入骨髓,形成终生的痛。现在已经参加工作二十多年,却始终无法戒掉她对我的诱惑。身心受累!

大学期间,给自己起了一个笔名叫:“田相”。

我听说城郊工地因为岩沙燕筑巢繁殖,停工了,很受感动,背着照相机去了工地。采土的几辆机械车零散地停在工地上,我走到土崖前,举起相机,岩沙燕巢像无数瞪圆的眼睛,岩沙燕群飞像褐色云朵般飞舞。

日头渐高,热浪落下来。很多岩沙燕躲进巢穴。我准备离开。这时,工地角落的小房子里走出来一个女孩。女孩个子不高,扁平的鼻子,大眼睛,黑汗衫,牛仔裤,蓝布鞋蓝得像天空。

她看我几眼,笑着回头喊了句什么,她用的是河南方言,我没听清楚喊的是什么。房门哗啦大开,一个短头发的男孩跑出来,他穿着圆领汗衫,灰裤子,一双带袢的凉鞋。俩人牵着手走过去。

“大哥,给俺俩拍几张照片好不好?”男孩的普通话虽然像不够火候的蒸米,倒也能听明白。我点点头。女孩有点害羞,紧挨着男孩,手攥紧男孩的胳膊。我让他们站在土崖前,以岩沙燕作为背景,拍了几张照片。

女孩用手捅捅男孩,轻声说了句什

无心斋夜话

范闵杰

假期回家,在自己卧室的柜子上煞有介事地摆几本书,便取名叫:“无心斋”。总之两者都是从“思想”二字演化来的。

上世纪末开始流行上网,我也学着时髦。感觉“田相”有点土,便给自己取了一个网名:江泛舟。“无心斋”却一直是我非常喜欢的书斋名。闲暇无聊的时候,还自己为刻了一方硕大的“无心斋藏书印”。二十世纪初,终于有了自

己的房子,和父母搬开另住,也终于有了一间自己心仪的书房。我在心中一直都默默地唤作“无心斋”。曾想过让人刻块小斋匾挂在门头。但夜静思,总觉得依我这种学识的人,未免太过于庸俗。担心贻笑大方,且尚存自知之明,也就悻悻地作罢。

前段从美国回来,除了日间照常的读书之外,脑子里总不自禁地冒出很多感触和想法。想到要去网上建一个自己

岩沙燕

焦辉

么。男孩拉住我,说:“大哥,来,进屋吃西瓜。”我推辞。男孩死死拽住我。我只好随他们进屋。

屋里很简陋,砖缝里抹的沙灰淌下来,凝固成一幅幅静止的瀑布。靠左边有个大木板,隔出厨房,右边的床上堆着被褥,床头前是一块木板、几块砖头搭成的桌子,上面放着台电视。屋子正中,也是一个木板、砖头搭成的桌子。女孩从厨房里抱出个西瓜,男孩拎着菜刀切。瓜很好,红沙瓤,蜜甜。

“大哥,给俺俩拍几张照片好不好?”男孩的普通话虽然像不够火候的蒸米,倒也能听明白。我点点头。女孩有点害羞,紧挨着男孩,手攥紧男孩的胳膊。我让他们站在土崖前,以岩沙燕作为背景,拍了几张照片。

女孩用手捅捅男孩,轻声说了句什

么。男孩拉住我,说:“大哥,来,进屋吃西瓜。”我推辞。男孩死死拽住我。我只好随他们进屋。

女孩慢慢熟悉了我,不再如开始的羞涩。她收拾干净瓜皮,擦着手说:“俺们刚结婚三个月,家里欠了很多钱,不出来打工咋办?俺和虎子初中毕业,又没学技术,只有来工地,工地工钱高。”男孩看着女孩接口说:“家里欠的钱咱爹不是说了吗,不用咱们管。”女孩白了他一眼:“咱这么年轻,好意思不管吗?”男孩嘿嘿笑,用手爱怜地摸摸女孩的头发。

原来他们那里的彩礼重,男孩娶女孩时,欠下了不少钱。按那里的风俗,结婚后,女孩不用负担男家办婚事欠的钱。女孩看公公婆婆年纪大了,主动要求还账。我笑问:“要知现在,何必当

中国梦

姜玉海

中国梦自远古来,
相传一代又一代。
张骞郑和通西域,
心游万里关河外。
主席北京绘宏图,
大国之梦巧安排。
中国之梦百姓梦,
梦中你我心花开。
中国之梦民族梦,
团结和谐向未来。
中国之梦强军梦,
航母导弹展风采。

中国之梦富国梦,
民富国强多豪迈。
中国之梦全民梦,
共筑大梦多壮哉。
追梦你有小天地,
唱梦我有小舞台。
圆梦自有大世界,
梦想成真乐开怀。
通欧联非唱大戏,
一带一路红花开。
全民共筑中华梦,
喜看龙腾云天外。

在商水寻找孔子(外一首)

戚富岗

驾一辆马车
满载一车的虔诚和春光
循着《论语》的足迹
去一个植满传说的地方
让思绪把采桑女的戏言破碎
任其在辩日的嬉笑里翻飞
飞入商水上空的云
和风里的桑叶丛
如丝弦乐声声逼近
那位和夫子一起
将心灵舞在弦上的后生
是子路还是颜回

一棵树和一个传说
也许是因了一个不渝的誓约
那千年后的相拥
一棵树和一个传说

树已越千年
传说亦越千年
在那个已越千年的传说里
刘秀饰演了主角
在树前,只一脚
就踏出一片不灭的记忆
然后
真诚的白果树
质朴的白果树
痴情的白果树
用绿叶扩展阳城的厚重
用根系汲取历史的深邃
用年轮放大岁月的沧桑
用苍劲的枝条
把那个风里的故事
延伸再延伸
拉长再拉长

七月七,送给爱人

尚纯江

你是否还保存着那迷人的目光
乡村的小路
再也无法找回
当初的模样
被岁月蚀尽的青春
在眼角纹里变成回望
你是否记得此前的过往
牵牛花的花瓣
在一个个秋天的黄昏
变得老迈沧桑
田野寂静,鸿河欢唱
在一片夕阳里
三十多年的牵手
走过青春,走过中年
在一棵葡萄树下,咀嚼
匆匆而过的时光
不会忘记
在一座卫生院的郊外

在一所学校的操场
一棵合欢树,还有一棵梧桐树
在一片清凉的月光下
眉黛传情
一只鸣蝉
唱出第一首幸福的响亮
烛光摇曳在风中
一枚圆圆的月亮
在梦境里挥洒银色的光泽
熹微的晚风
用一枝并蒂莲洞察爱情
抚摸着保存在心头的既往
头发斑白,布满皱纹的脸庞
从不埋怨流逝的岁月
相亲相爱,牵手一生
清淡的芬芳,吮吸爱的虹光
源源不断,深邃的皱纹
在一双日渐浑浊的眸子里
大海荡漾,蓝天荡漾,云彩飞扬

珍惜拥有 幸福长久

徐萍

好久不见的一对好朋友在一家精品服装店里不期而遇了,她们看着漂亮的衣服迫不及待地想要试穿。

S看着身材微胖、皮肤白皙的F发出啧啧称赞:好羡慕啊,身材如此风韵,这衣服穿在你身上,简直就像量身定做的一样恰到好处,况且皮肤这么白,每年不知要省去多少化妆品呢。然而,F看着身材苗条、气质姣好的女孩S却表达着自己的羡慕之情:你身材这么纤细苗条,好像永远都不必操心减肥,随便一件衣服穿在身上都合适,你才真正让人羡慕呢。

她们互相羡慕的对话,让我想起了以前曾经读过的一则寓言故事。

一只乌鸦住在森林里,过着自由自在的生活并且感到很满意。但是,有一天,他看见了一只白天鹅,他就想:天鹅全身的羽毛多白啊,天鹅一定是世界上最幸福的鸟!于是,他向这只天鹅表达了他的想法。天鹅回答说:“事实上,我一直感觉自己就是世界上最开心、最漂亮的鸟,直到有一天我遇见了一只鹦鹉,鹦鹉身上有两种颜色的羽毛,看上去非常漂亮。现在我认为鹦鹉才是世界上最幸福的鸟。”听了天鹅的话,乌鸦就去找到了鹦鹉。鹦鹉却向他解释说:“我过去一直过着非常快乐的生活,直到有一天我遇见了一只孔雀。你知道我身上只有两种颜色的羽毛,而孔雀全身的羽毛有着多种不同的颜色,看上去异常美丽漂亮。”

别再盲目地羡慕他人了,因为世上有些东西是无论怎样羡慕别人,自己终究也是无法拥有的,结果只能是自寻烦恼。

珍惜自己眼前已经拥有的一切吧。只有那些对自己的拥有感到满意的人才是世界上真正最幸福的人。

然后,乌鸦就去拜访了美丽的孔